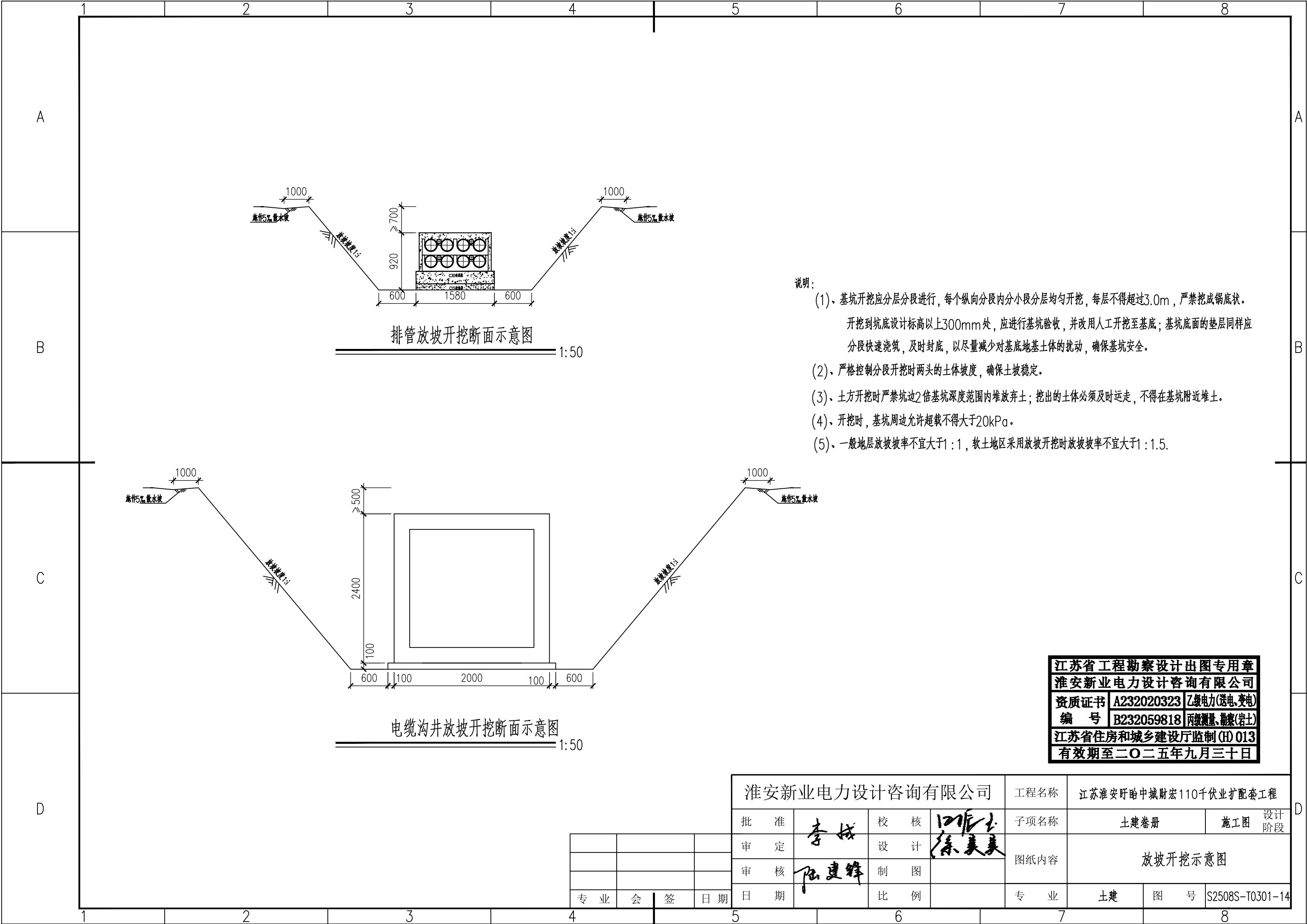




- 说明：
- (1)、基坑开挖应分层分段进行，每个纵向分段内分小段分层均匀开挖，每层不得超过3.0m，严禁挖成锅底状。开挖到坑底设计标高以上300mm处，应进行基坑验收，并改用人工开挖至基底；基坑底面的垫层同样应分段快速浇筑，及时封底，以尽量减少对基底地基土体的扰动，确保基坑安全。
 - (2)、严格控制分段开挖时两头的土体坡度，确保土坡稳定。
 - (3)、土方开挖时严禁坑边2倍基坑深度范围内堆放弃土；挖出的土体必须及时运走，不得在基坑附近堆土。
 - (4)、开挖时，基坑周边允许超载不得大于20kPa。
 - (5)、一般地层放坡坡度不宜大于1：1，软土地区采用放坡开挖时放坡坡度不宜大于1：1.5。

江苏省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

淮安新业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

资质证书A232020323乙级电力(送电、变电)

编号B232059818丙级测量、勘察(岩土)

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(H) 013

有效期至二〇二五年九月三十日

淮安新业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				工程名称	江苏淮安盱眙中城财宏110千伏业扩配套工程		
批 准	李 斌	校 核	王 磊	子项名称	土建卷册	施工图	设计阶段
审 定		设 计	徐美美	放坡开挖示意图			
审 核	陆建峰	制 图					
日 期		比 例		专 业	土建	图 号	S2508S-T0301-14

专 业	会 签	日 期